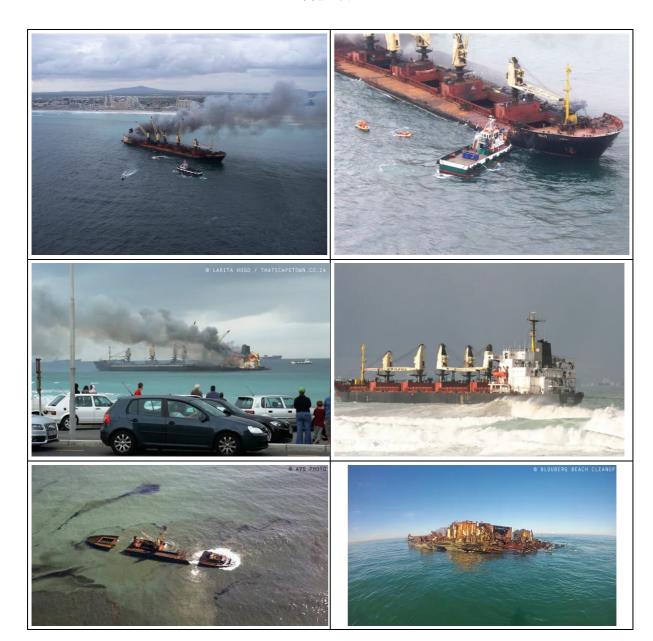
Marine Salvage 記事 35: MV Seli 1 (2009.09.07)

陳彥宏*



一、事故背景與初期應變

^{*} 陳彥宏 Solomon CHEN,英國威爾斯大學海洋事務與國際運輸學博士,台灣海事安全與保安研究會理事長,新台灣國策智庫諮詢委員,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諮詢委員,海洋委員會海巡艦隊分署海損評議審查會委員,海事仲裁人。曾任教於臺灣海洋大學、澳大利亞海事學院國家港埠與航運中心、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。曾客座於上海交通大學凱原法學院國際海事研究中心、廈門大學南海研究、澳大利亞海事學院。EMAIL: solomonyhchen@gmail.com。



- 1980 年韓國現代重工 Ulsan 造船廠建造,土耳其船東、巴拿馬籍散裝貨船 MV Seli 1,總噸位約 19,031 噸、載重噸位約 30,529 噸、全長約 177.55 公尺、船寬約 25.46 公尺。
- 2009 年 9 月 8 日,MV Seli 1,該船在從南非德班(Durban)駛往直布羅陀 (Gibraltar)的途中,在開普敦 Table Bay 外錨地報告主機故障與錨鏈斷裂,被強 風推離錨地,半夜過後不久於 Bloubergstrand/Table View 外側沙洲擱淺。當時 載有煤炭(約 30,000 噸)與重燃油油品(約 660 噸燃油 + 60 噸柴油),結構逐漸惡 化。船隻雖未沉沒,但卡在灘頭,對航安與環境形成長期威脅。
- 初期船員嘗試重新啟動主機脫困失敗,船體進水後,船長下令棄船,25 名船員在7公尺浪裡由南非國家海上救援協會(National Sea Rescue Institute, NSRI) Spirit of Rotary Blouberg 和 Spirit of Vodacom 兩艘救生艇分批接駁脫險。
- 因為這艘船離有住家的海灘太近,任何一點燃油外洩都會立刻上岸。當天 (2009.09.08),南非海事安全局 SAMSA 下第一道指令很乾脆:先抽油,其他都 往後排。

● 初期救助工作:

- ▶ 擱淺發生後,儘管船隻承受了「顯著的結構性損傷」,但最初仍被認為 (天氣允許時)「有能力重新浮起」。政府與救難單位迅速將重點轉向燃 油抽除與野生動物保護,以降低對當地海岸線和海洋生物的威脅。
- ➤ 南非海事安全局 SAMSA 下的第一道指令是先抽油,其他都往後排。因此 初期救撈行動的目標,便是盡快移除這些燃油,將污染風險降至最低。
- ▶ 2009.09.09,政府宣布準備抽油(估船上 660 t 燃油),防止油污擴散; 2009.09.81~19,窗□期恢復作業,使用接收船 Ocean Pride 靠攏轉載,已 抽出 404 - 454 t 燃油(累計)。
- 初期由 Smit Salvage 嘗試脫淺,但因商業價值不足與海況惡劣,脫困作業放棄。
- 南非政府持續清除燃油與部分可回收物料後,進行殘骸拆解與結構減弱 作業。



● 殘骸現況:

- ▶ 船體結構受損嚴重,被風浪加劇破壞,殘骸部分摧毀或拆解後仍留在淺海。也造成海岸線可視污染與生態影響。
- ▶ 船體長期留在灘頭,分段解體,至 2012 年開始爆破拆解。殘骸部分仍存在,已成當地衝浪勝地的一部分景觀。

二、救撈決策與爭議

● 船東與保險:

► 為土耳其船東私人公司,保險有限。由於船舶老舊且貨值不高,P&I Club 對全面救助持保留態度。

● 商業救助:

- Smit Salvage 受聘進行初期脫淺與油料移除作業。9/11 起,港方與救助團隊安排船對船轉運:接收船 Ocean Pride 靠上,趁短暫天氣窗把艙內重油抽走。9/19 官方通報:累計已抽出 454 噸,接收船返回開普敦卸油。這個數字,基本上把「大規模油污」的尾巴剪短了。
- 然而因船體結構嚴重受損,加上煤炭貨物吸水增加重量,脫淺成本過高。

● 爭議焦點:

- ➤ 商業救助與爭議:早期媒體記載, Smit Amandla 與 Tsavliris 都聲稱取得救助權,從而陷入了激烈的法律爭議,媒體寫成「法律攻防」。但對岸上指揮鏈來說,「抽掉風險」比「誰簽 LOF」更急:政府把優先順序定在環境風險與公共安全,商業條款先擱著,推進抽油與現場控風險。
- ➤ 這場法律爭議癱瘓了所有救撈行動。儘管南非海事安全局(SAMSA)表明燃油移除作業將會繼續,不受合約糾紛影響,但這場僵局卻阻礙了對船隻進行全面救撈和重新浮起的關鍵行動。這種決策真空與權力混亂,與M/V Fremantle Highway 火災案中強調的「統一指揮」(unified command)原則形成鮮明對比。在後者中,各應急機構之間建立了明確的協調機制,以避免決策失誤。然而在 MV Seli 1 案中,這種協調機制完全失效。



- 船東與保險人最後決定放棄船舶,停止資金支持。
- ▶ 南非政府與 SAMSA (South African Maritime Safety Authority) 被迫接手,將事件從「商業救助」轉為「公共安全治理」。
- ▶ 船東放棄/不作為,由交通部(DoT)/南非海事安全局(SAMSA)主導「殘骸處置」決策,並與開普敦市府、國家港務局(TNPA)、南非海軍組成聯合任務小組(JTT)。2012年中央同意撥款,預算約 R40 million 進行拆除。
- ▶ 避風港/場址:本案為岸邊擱淺,未涉「他國 POR 允入」,但所有靠岸作業(人員撤離、抽油、岸灘封鎖)由地方與國家單位協同。
- ▶ 由於法律爭議導致救撈行動被無限期延遲,MV Seli 1 長時間暴露在南非海岸頻繁的強風和巨浪中。這些惡劣天氣對船體造成了更多無法挽回的結構性破壞。最終,由於救撈與修復的成本將遠遠超過其保險價值,該船隻被宣告為推定全損(Constructive Total Loss, CTL)。這是一個關鍵的法律與商業決策,標誌著作業的性質從「重新浮起」轉向更為複雜的「殘骸移除」。值得注意的是,船東在棄船後,仍「反對出售船上的煤炭以支付殘骸移除費用」,這使得後續的財政責任變得更加複雜。

三、救撈與清理作業

- 第一回合(2009/9):熱抽+轉載
 - ➤ 抽油不是連續劇,是抓窗作業:風小一點、浪低一點,就開泵;一變天就收。Ocean Pride 在 9/19 報出 454 噸這個里程碑,Table Bay 的緊張感稍稍退了一步。
 - ▶ 野生動物保護:2009 年即有鳥類受油污染通報;油污防線沿海灘部署, 後續仍長期監測。
 - ▶ 煤炭貨物因吸水重量暴增,且艙內水煤混合物難以處置。
 - 南非政府決定不嘗試卸貨,而是任其隨結構損壞逐步流失。
- 第二回合(2010/6): 殘骸起火



- ➤ 清理作業的過程充滿了意外。2010 年 6 月,救撈隊員在使用氧乙炔切割工具時,意外引發了火災。這場火災導致駕駛台和住艙發生爆炸並被焚毀。南非海事安全局(SAMSA)的官員據稱採取了被動的態度,決定「不採取行動」,讓殘骸自行燃燒。這把火把上建結構「烤脆」,也讓後續拆解更難。這種缺乏主動應變的反應,進一步凸顯了應急管理機制在監督和問責方面的嚴重失職。
- ▶ 2010 2011 年,殘骸仍在布洛堡灘頭,部分結構外露,成為「生鏽巨艦」 景觀。
- 第三回合(2012/9): 粗浪與漏油
 - ➤ 兩年風吹日曬加上冬季風暴,把船體撕裂成幾段。2012/9/1 一夜狂浪後,油帶登岸、海鳥掛油,市府啟動清灘; WWF 南非隔週公開呼籲政府趕緊 把 CLC/Fund(國際油污民事責任與基金公約)內國化以強化追償。因為這回 若沒有體制保障,納稅人可能買單。
- 第四回合(2012/9 2013/3):政府接手、軍方「精準爆切」
 - ➤ 在連續幾次漏油、輿論與環團壓力下,交通部(DoT)決定出錢清除殘骸, 估列約 R40 million(四千萬蘭特)經費,由 SAMSA 主導招攬與監督;市府、 環境部與海軍組 聯合任務小組。2013-03-13/21,市府對外發布「初階減 量完成」;強調僅有少量油料釋出且已就地控制,後續保持監測。
 - ➤ 2013 年 3 月,南非海軍 ODT 爆破/潛水隊趁白天退潮窗,在 11 15 日連續安放小藥量炸藥,把關鍵受力構件「精準爆切」(precision blow-cutting),弱化結構,分期爆破讓殘骸在冬季波浪中自行坍落至海床。岸上同時拉起警戒線、布放攔油索、封閉部分海灘與航道;3/20 21 連續爆破,震波在 Table View 可聞,媒體鏡頭拍到「轟一聲、鋼板內折」,結構已被削弱,但殘塊還看得見。
- 第五回合(2013/5):小量外溢,立即封控
 - ▶ 一次作業疑及小油艙,出現輕質油外溢的短期事件;現場按計畫封海域、 處置、回收。之後持續監測、等待冬季海況把殘塊往下「壓平」。
- 收束(2015 以後):安全標誌化



➤ 幾季風浪過去,2015 年殘骸已大幅塌陷於底床。為避免衝浪客、小艇撞上淺點,2015 年起在最淺處安置警示浮標;2023 年市府更新「Table View海岸線安全標示」方案,再強化提醒。

● 煤炭貨物:

- ➤ 2009 年 11 月 24 日,也就是船隻擱淺後不久,保險承保方確實將船上剩餘的煤炭賣給了當地商人 Darren Rahme。同時,他們也對外宣布了一項雄心勃勃的移除計畫:將煤炭裝入一噸重的袋子,透過駁船運到開普敦港,由 MacPhail 在碼頭接手,預計在兩到三個月內完成。
- ▶ 移除過程的成本遠超預期。當地的承包商 SBA Electrical Services 在執行作業時,發現自己墊付了高達 400 萬南非蘭特(約 38.5 萬美元)的費用,但卻無法從買家 Darren Rahme 那裡得到支付。這導致了嚴重的財務糾紛,承包商甚至向法院申請扣押貨物,導致移除作業被迫停止。
- ➤ 在經歷了長達兩年的擱淺之後,南非政府在 2011 年選擇了一個最為務實 但充滿爭議的解決方案:將 MV Seli 1 有計畫地炸沉,讓船體與剩下的煤 炭永遠沉入海底,以一勞永逸地解決這個燙手山芋。
- ▶ 至於 30,000 噸煤炭貨物被移除了多少?查無資料!
- ▶ 煤炭經濟學:這3萬噸煤的成交價約R3百萬南非蘭特,相當於R99/噸(遠低於當時 2010年當地均價R194/噸與出口價R553/噸),讓買方有空間吸收裝袋、駁運、再處理成本。因為有現金買家+本地接貨商(MacPhail),市場出口暢通;只是現場費用高、資金拉扯,才會爆出前面提到的承包商求償與扣押煤貨風波。

四、殘骸拆解

● 政府接管:

➤ 策略選擇:地點是近岸碎浪帶,重吊船靠不進來、海況窗口極短;船體已裂成數段,整體起吊的風險與成本不可接受。因此改採「精準爆切 (precision blow-cutting) ⇒ 冬季浪能坍落 ⇒ 長期監測」的減量策略。任務目標是消除航安/岸灘風險、減少再滲漏,而非完整救撈。



- ➤ 在漫長的法律僵局和持續的惡劣天氣破壞之後,南非政府意識到船隻已 無救撈價值,並在 2013 年 3 月最終決定對殘骸進行拆解。這項任務由南 非海軍協助,並由南非海事安全局(SAMSA)管理。
- ➤ 執行主體: DoT/SAMSA(業主角色)+南非海軍 ODT(爆切)+開普敦市 /TNPA(海域管制與溢油應變)。

● 進度與困難:

- 南非西岸浪況惡劣,作業常被迫中斷。
- ➤ 在漫長的延遲和持續的破壞之後,南非政府意識到,船隻已從可救撈的 資產變成了一項必須移除的環境與航行危害。2013年3月,南非交通部 正式宣布啟動一項耗資4,000萬南非蘭特(R40 million)的殘骸移除作業。
- ➤ 海軍採用的拆解方案是一種創新的「分塊拆解」技術。他們利用爆炸物和切割工具來削弱船體結構。為了保護周圍的海洋生物,在主要的爆破作業前,海軍使用了較小的「驚嚇炸藥」(scare charges)來將海洋生物從該區域趕走。在將船體切成小塊後,這些殘骸將更容易在海床上散開,或被後續的拖航與回收作業移除。這項作業最終將船隻從一個物理危害,轉變成一個更為可控的狀態。

● 現況:

▶ 爆破產生大量殘骸碎片,部分散落至海床與沙灘,無法完全清除,至今仍有部分鋼材留在海底,成為當地衝浪與潛水客的「人工礁石」。

五、關鍵技術與挑戰

- 環境與天氣的雙重挑戰: MV Seli 1 案的主要技術挑戰與其擱淺的地理位置緊密相關。南非海岸以頻繁的強風、大浪和冬季風暴聞名。這使得救撈作業極為困難,而法律爭議所造成的延遲,更放大了天氣因素對船體的破壞。在等待解決方案的幾年間,船隻承受了持續的撞擊,最終在 2011 年 9 月的一場大風暴中被「撕裂成三截」,徹底終結了任何重新浮起的可能性。
- 制度與法律的挑戰:該案的技術挑戰,最終被其核心的法律與制度性失敗所 掩蓋。救撈公司之間的合約糾紛,以及船東在棄船後仍拒絕承擔財政責任的



態度 ,暴露了海事法律在追究責任與強制執行方面的漏洞 。這是一個典型的 案例 , 證明了在沒有一個擁有明確授權的單一指揮機構下 , 商業與法律上的 不確定性會如何讓一個可控的事故演變成一場全面的公共災難。

- 抽油優先:初期最危險的是 600 噸燃油。政府第一天就把燃油抽除擺在最前; Ocean Pride 的船對船轉運在 9/19 報到 454 噸,是整案的關鍵分水嶺。沒有這一步,後面任何操作都會在「隨時上岸的油」陰影下進行。
- 火災的取捨:強攻 vs 讓它燒完? 2010 年船樓起火時,現場審慎評估「人員進攻風險」與「燃燒產物」的利弊,曾選擇受控自燃讓熱量釋放完畢。這在無人船殘骸、靠岸而又結構不穩的情境,技術上是可被接受的策略。
- 煤炭貨物處置:煤炭遇水成「煤漿」,無法用傳統起貨方式清除,對環境形成長期細懸浮顆粒污染。
- 精準爆切(precision blow-cutting)的「小藥量哲學」:這不是把船炸沒,而是削弱樑柱/接合,讓海浪替你「做重工」。爆震 ➡ 滲油是最大風險,因此配套要有:白天作業、攔油索預佈、即時清污與海灘封控。市府與保育單位記錄到:爆破當周也處理了米爾納頓潟湖魚群缺氧暴斃,官方報告否認與爆破或油汙直接關聯。
- 爆破拆解的副作用:雖能快速處理大型結構,但爆破產生大量碎片,後續清 理成本極高。
- R40 million 背後的體制與財務: 2012 年連環漏油後,交通部承諾出資、 SAMSA 主導清除; WWF 借題要求把 CLC/Fund 內國化,讓國家在面對棄船與 追償困難時有穩定財源。這案之所以拖了四年,背後其實是制度補課。
- 商業 vs 公共治理:因商業救助放棄,政府必須承擔殘骸清理費用。這凸顯「低價值船舶」一旦事故,常被保險與船東拋棄。
- 從「海邊的礙眼物」到「安全標示化」的社會溝通:殘骸就在都市海灘線外, 衝浪者與小艇頻繁;作業期划設 1000 m 管制區、封灘與警戒通告,對沖浪與 居民而言,MV Seli 1 是礙眼也是地標。2015 年起以浮標與公告轉為「風險可 視化」,把殘骸從新聞事件,變成被管理的海岸設施。

六、成果與影響



● 人命與安全:零罹難; NSRI 在 7 m 浪況下夜間撤離全員,事後獲 IMO 表揚(嘉 獎證書)。

● 環境影響:

- 短期:燃油成功移除,避免重大油污。
- 長期:爆破拆解雖是最後手段,但副作用巨大,應謹慎使用。煤炭殘留 與金屬碎片對當地生態仍有慢性影響。
- ➤ 2009 年大宗燃油抽離後,2012-09 仍因結構破碎與粗浪造成再滲漏(油汙海鳥,Robben Island 受影響);2013 爆破期小量外溢即時控制。整體上,環境負擔主要來自殘油滲出與消防/切割殘渣。受油海鳥事件觸發WWF的制度倡議。

● 法律與保險:

- ▶ 低價值散裝貨船事故常成為政府負擔。
- ▶ 當商業救助無利可圖時,船東與保險人往往選擇放棄,責任轉嫁政府。
- 船東與保險公司拒絕支付全額費用,南非政府需動用公共資金處理。
- ➤ 船東放棄後,DoT/SAMSA以公共利益出資(R40 m)展開清除;學術/NGO文獻以此案呼籲盡速內國化 CLC/Fund 公約,強化對油污與殘骸移除費用的追償。另有早期救助合約歸屬爭議(Smit Amandla vs Tsavliris),反映 LOF/私部門救助與政府介入的邊界問題。
- ▶ 成為典型案例,促使 SAMSA 研議更嚴格的「船舶保證金制度」。
- ▶ 政府必須準備「公共救撈」能力,否則殘骸將長期污染並威脅航安。
- ▶ 南非因此在後續數年推動「強制保險+船東財務責任擔保」,避免重蹈覆 轍。

● 社會與文化:



- ▶ 殘骸多年矗立在布洛堡灘頭,成為當地的意想不到的「遺產」、「觀光奇景」。
- 其殘骸形成的沙洲創造了新的浪潮,使其成為當地衝浪者的熱門地標, 事故反而帶來文化符號化。
- ▶ 這也為後續的海岸管理帶來了新的課題,海岸管理部門最終在 2015 年安裝了標示浮標,以提醒水上活動使用者注意潛在危險。
- 漏油與財政的雙重後果:儘管應急燃油移除作業成功,但 MV Seli 1 號最終仍造成了兩次重大的漏油事故。第二次漏油發生在 2012 年 8 月,一場風暴導致殘骸移位,形成了一條長達一公里的油污帶,污染了海岸線並導致「數百隻海鳥」被油污污染。此外,由於油污距離 Koeberg 核電站的進水口盆地很近,該核電站也因此進入戒備狀態。最終,政府動用 4,000 萬南非蘭特(R40 million)的公帑來移除殘骸,這筆費用最終由納稅人承擔,是法律與所有權責任失敗的直接後果。
- MV Seli 1 號案例為全球海事界提供了一個深刻的警示,其經驗教訓涵蓋了從制度設計到法律執行的多個層面:
 - ▶ 強化海事立法:世界自然基金會(WWF)等組織呼籲改進海事立法,以確保在船舶棄置後,其殘骸移除和環境清理的費用能夠由船東或其保險公司承擔。
 - ➤ 統一指揮結構的必要性:該案與 M/V Kea Trader 和 M/V Fremantle Highway 等現代案例共同證明了,在複雜海事危機中,一個擁有明確授權、能夠 進行跨部門協調的統一指揮結構,是避免延誤與混亂的關鍵。
 - ➤ 城市管理:開普敦市與國家機關建立 Joint Task Team 模式,協調爆破期禁航/禁遊、溢油備勤與公眾溝通;事後長期標示殘骸淺點,降低海上使用風險。
 - ➤ 預防性備災的重要性:南非政府在後續移除 Eihatsu Maru 號的成功經驗, 就是因為他們從 MV Seli 1 號的失敗中吸取了教訓,證明了時間緊迫性與 預先制定應急計畫的重要性。

